

最新县委办个人年度工作总结 县委办工作计划(优秀5篇)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常常会面临各种变化和不确定性。计划可以帮助我们应对这些变化和不确定性，使我们能够更好地适应环境和情况的变化。计划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计划呢？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计划书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县委办个人年度工作总结 县委办工作计划篇一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xx大、xx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县双拥办的工作部署，围绕工作中心，立足部门特点，积极巩固国家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不断拓展双拥工作思路，丰富双拥工作内容，创新双拥工作形式，为__经济社会全面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一、切实加强对双拥工作的组织领导

做好双拥工作关键在领导。要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坚持把双拥工作摆上全县各级团组织的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全年工作的总体规划，列入团干部绩效考评的重要内容。根据机构改革和人事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和充实团县委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机构，明确工作职责和工作人员。坚持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对双拥工作重大事项亲自把关决策，重大问题亲自处理解决，重要工作亲自组织协调。全县各基层团组织，根据工作任务和形势特点，制定全年工作计划，组织安排好各项重点活动，同时做到明确职责分工，加强督促检查，抓好工作落实，建立好双拥工作台帐，以保证双拥工作各项任务得到贯彻落实。

二、广泛开展双拥宣传教育活动

20__年是我县争创国家级双拥模范城“二连冠”的关键之年，全县各级团组织要紧密结合形势和任务的需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广泛深入地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国防宣传教育，大力宣传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光辉业绩和军民共建的优良传统，宣传军政军民团结在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所发挥的巨大作用，宣传改革开放以来双拥创建活动的经验和成果，引导广大团员青年进一步增强国防观念和双拥意识，大力营造教育系统浓厚的双拥氛围。

三、认真抓好学校国防教育工作

青少年国防教育是全国防教育的基础，学校德育工作则是对青少年进行公民素质教育的重要途径。它对于激发青少年的爱国热情，树立为建设祖国、保卫祖国而努力学习的正确学习目的，促进青少年德、智、体全面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要把国防教育列入全县学校团组织年度工作计划，加强对学校国防教育的组织、指导和监督，并对学校国防教育工作定期进行考核。各学校要把国防教育纳入学校教学计划和课时安排，按照规定认真组织开展学生军训，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国防教育活动。

四、积极落实好拥军优属政策

积极支持军队和国防建设，在拥军优属工作中办实事、重实效，为强化军队建设、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和维护社会稳定作贡献。

一是严格执行征兵工作条例，把好兵源质量关，为部队输送优质兵员。要主动配合征兵主管部门将思想素质好、文化水平高的适龄青年输送到部队，积极配合做好飞行学员的选苗保苗工作，政审做到无质量退兵和中途退役。

二是认真做好优抚对象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做好教育方面的拥军优属工作，对烈士、军人子女入学实行优惠政策。

五、积极开展军民共建活动进一步完善健全军民共建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共建责任和目标。在重大节日期间广泛开展走访慰问部队活动，通过召开军政座谈会、走访驻军机关和基层单位，慰问干部职工中的军烈属，进一步丰富双拥工作内容，进一步增进军地军民之间的感情。

县委办个人年度工作总结 县委办工作计划篇二

坚持以^v^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xx大、十七次^v^精神，围绕县委“争创新优势、谋划新发展”的工作思路，把握大局，突出中心，主动协调，高效服务，全面提升“三服务”工作水平，确保各项工作上新台阶。

总体目标：做到“一确保到位、二要求满意、三环节严谨、四率提高”，办公室服务工作整体提升。

（一）办文的“一确保”到位。确保发文处理准确无误，做到审核严格、程序合理、内容准确、格式规范、印发及时，符合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力争错误率为零。

（二）办事的“二要求”满意。即为领导服务优质高效，为机关和基层服务工作到位。抓好县政府领导同志内务活动的安排、协调和联络工作，县政府办公务活动的接洽联系工作和县政府领导、县政府办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联系和协调新闻单位对县政府重大措施和重要政务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指导史志办做好《x年鉴》的组稿、编写工作，完成续修《xx县志》的撰稿任务。

（三）办会的“三环节”严谨。会前，从严审批县政府各部门召开的全县性会议，切实抓好县政府召开的全县性会议、县政府全会、县政府常务会、县长办公会的会务组织工作；会中，认真做好县四家领导会议、县委县政府党政联席会议、县政府全会、县政府常务会、县长办公会等会议记录；会后，

及时准确地制发县政府常务会议和县长办公会议纪要，严格保守会议秘密，做好会议的宣传报导工作。

（四）办案的“四率”提高。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复率达100%，办理见面率达85%以上，代表委员满意率95%以上，办实事率达85%以上。

（一）严把六关，在规范办文上有新突破。认真贯彻执行《湖南省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办法》，严格把好发文处理的“六关”，确保公文的权威性、严肃性、准确性。严把起草关，文件起草必须做到情况清楚，观点明确，表述准确，结构严谨，条理清晰，直述不曲，用词规范，标点正确，篇幅力求简短，符合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提出的政策措施切实可行；严把审核关，严格审核公文的报批程序，是否有必要行文、单位办公室是否核稿、文稿是否符合起草要求，合理有序地履行会签手续，严防文稿“倒流”，对不符合办理程序和要求文稿坚决执行退文重办制度；严把缮印关，文稿不符合审批手续的一律不予印制，为确保公文印刷质量，以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名义发文的公文原则上一律在县政府办文印室印制，确需到其他地方印制的必须经办公室主管领导批准；严把校对关，公文在印制前必须经承办人员和文秘室文秘人员校核，否则，不得缮印；严把发送关，为确保公文及时发送，且做到不漏发、不滥发，实行重要文件领取登记制度；严把时效关，文秘室人员和文印人员每周五对本周受理的文稿进行盘点清理，做到不拖、不压、不遗漏，受理的公文在7个工作日内必须及时印发，不断提高办文效率，确保公文的质量；力求每个环节严密有序、精益求精。此外，定期或不定期到部分单位办公室检查工作，指导业务，提高政府系统办公室的公文处理整体水平。

（二）强化督查，在扎实“办案”上有新成效。围绕全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重点、阶段性工作任务以及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项督查。认真贯彻执行《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办理工作规定》的通知》（湘政办发〔 〕1号）。建立健全交办程序、办理机构，完善办理制度，确保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有章可循、有据可依；推行县政府领导联系重点案件制、承办工作责任制及领导现场办“案”制，切实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提高办实事率和代表满意率；加强与县人联工委、县政协提案委的协调配合，强化主动超前意识，及时督促各承办单位办理议案建议和提案，切实解决代表、委员们提出的一些热点、难点、疑点问题；切实做好人大议案建议办理汇报会、政协委员提案办理通报会的各项准备工作。

（三）认真筹备，在精心办会上有新起色。进一步规范会议服务。对承办的每次会议都周密安排，精心组织，责任到人，搞好会前、会中、会后各个环节的衔接，会前认真做好衔接工作，提前下发会议通知，安排好会议议程，准备好会议材料，布置好会场，调试好音响，严格执行签到制，督促与会人员准时参会；会中搞好服务工作，认真做好会议记录；会后抓好宣传报道，在7个工作日内印发会议纪要。做到环环严谨，一丝不苟，不出纰漏。

（四）提升服务，在热心办事上显新水平。着力强化工作的计划协调性，坚持文秘工作按行事例办事，具体安排细化到周，统筹兼顾，分类处理，认真办好每一件事。对上级指示、领导批示和交办的事项，根据分级管理原则，实行逐级负责，按程序办、按规矩办、按原则办、按惯例办，同时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及时分类处置和灵活办理，提高办事效率，确保工作高效运转。热心办好联系县政府领导和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深入开展调查研究，高质量地完成县政府领导和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各种综合材料，积极为联系的县政府领导撰写署名文章，争取在市级以上刊物发表。指导史志办做好《xx年鉴》的组稿、编写工作，继续抓好《x县志

（一）》的评审、改稿工作。高质高效地完成本室承办的文件和本办的各种综合材料的打印任务。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做好办公室安排的其他各项工作。

（五）苦练“内功”，在综合素质上有新提高。认真学习^v^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提高政策理论水平；认真学习公文处理办法，提高公文处理质量；认真学习办公自动化知识，掌握办公自动化技能；认真钻研写作技巧，提高语言文字综合表述能力。形成勤思善学、团结协作、无私奉献、服从大局的工作作风，树立勤奋敬业、不断创新、不甘落后、争创一流的工作状态，不断适应新形势对文秘人员的新要求。

县委办个人年度工作总结 县委办工作计划篇三

今年来，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我们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以“管理严、队伍强、业绩优、形象好”为目标，坚持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充分发挥参谋助手和综合职能作用，作面提升服务水平，不断完善服务理念，狠抓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使办公室与县委决策上合谋，节奏上合拍，工作上合心，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促进了县委及全县各项工作快速高效运转。

一、成绩

- 1、工作热情更加高涨
- 2、工作成效更加显著
- 3、工作合力更加强劲
- 4、全体人员更加团结
- 5、各项保障更加有力

二、经验

- 1、是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

2、是大家共同努力的结果

3、是过去各个时期县委办打下了好基础

4、也是全县多方面支持的结果

三、工作中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

县更高标准来衡量我们的工作。

1是我们在县委办这样一个全县党的最高机关工作，但有当一部分同志，对党的理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研究和掌握得都还不够，没有达到研究得比较深、比较透，能灵活掌握运用。

2是我们在县委办这样一个全县经济社会领导核心的机关工作，但对泗阳经济社会发展的情况、发展特点存在的以及下一步发展思路 and 措施，了解和掌握得还不够，更谈不上深层次研究，很少给县委提出有一定理论高度、有一定操作性、符合泗阳实际，且被县委采纳的工作建议。督办工作也很难抓住县委关注的热点问题，很少向县委反馈决策落实的全面情况，包括新的经验和新形势下存在的问题。信息工作对全县面上工作情况的综合反映，对一些苗头性问题的尝试分析，也做得很不够。

3是我们在办公室这样一个全县办公室系统最高的机关工作，执着指导全县办公室业务工作的职能和义务。但我们对机关业务知识不够精通，理论水平不高。有时候常识性的知识也没有搞清楚，经常出笑话。

4是以事政务和事务工作的同志互相对其业务不通。从事3-对能严格要求。

四、如何做好2012年工作

2012年总体目标定位：各项工作全省有影响、全市争第一、全县保第一。

政务、以文辅政的重要形式和主要渠道，努力完成文字的工作任务。对县委重要文稿的起草，坚持做到起草前深入调查研究，掌握真实情况，起草中认真思谋策划，不参政；起草后严格审核把关，精益求精，增强文字参谋的思想性、政策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力求做到重要文物的思想内容贯彻上级党委的精神，体现县委意图；对一般文件的起草，认真拟稿，严格审核，力求准确到位。

县委办个人年度工作总结 县委办工作计划篇四

一、切实加强领导，建立健全工会组织

近年来，**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十分重视工会工作，把做好工会工作放在维护辖区政治治安稳定、发展经济和繁荣社会生活的高度，从维护广大职工的基本权利出发通过做好工会工作积极实践“三个代表”，结合第二批保持^v^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推动街道工会工作的健康发展。在组织领导上，我们一是选优配强各级工会领导班子。街道建立了街工会，街道工会主席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同志兼任。全街200人以上的企事业单位有4家(教育系统、市**有限公司、市**有限公司、市**有限公司)，这4家工会都依法配备了专职工会主席。二是重视工会干部的培养和使用。街道党工委把工会干部纳入党政干部培训、交流、使用和管理统筹规划之中。关心工会干部的成长，重视培养和选拔德才兼备、年富力强的优秀工会干部充实到各级领导班子。全街共举办各类培训班5期，培训工会干部100多人次，企业工会干部培训率达到85%以上。经过培训的工会干部分赴不同的工作单位、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有的还能结合所在单位的实际，学以致用，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结合培训内容，把做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作为一个重要课题来研究，总结出一套先进经验，他经常与职工交心谈心，职工有什么揪心事、困难事，他都尽力帮助解决。许多人谈起他就夸工会这个组织好。

党工委组织部门认真执行上级工会协管的有关规定。前不久，由于人事变动，在调整街道工会主席时，做到事先与市总工会沟通协调，以书面形式征求市总工会的意见，并实行联合考察后，再作出任免的决定。三是依法保障工会干部权益。非公有制企业对经民主选举产生的企业工会主席，在其任职期间享受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待遇。工会主席、副主席任期未满时，不得随意调动其工作，不得解除劳动聘用合同。确因工作需要调动时，必须征得本级工会委员会和社区、街道工会的同意。四是进一步巩固工会组建成果。街道党工委书记******经常到各村、各社区居委会以及各企事业单位现场查看，针对存在的问题现场办公，确定时限抓落实。他还多次在工会干部培训班上亲自授课，对工会干部提工作要求，指导工会干部更好地开展工会工作。坚持哪里有职工哪里就要建立工会组织的原则，重点做好非公企业和务工人员的工会组建工作，最大限度地把包括进城务工人员在内的广大职工组织到工会中来。街道建立街工会，负责全街工会工作，并下设经审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劳动调解委员会。

政府有关部门在审查或批准企业合同、企业章程、注册登记和执行劳动监察时，将依法组建工会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加以督促和检查。六是依法规范基层工会组织建设。目前，街办党政、事业单位工会正、副主席是由会员群众直接选举产生，非公有制企业尚未完全做到。街道工会在全街组织开展“创建学习型工会”活动，通过对^v^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的学习，不断提高工会干部政治思想水平和把握大局的能力；通过对《工会法》、《劳动法》、《湖北省实施〈工会法〉办法》、《集体合同规定》等法规以及党委、政府有关政策规定的学习，不断提高工会干部政策法律水平。

《工会法》和《省实施〈工会法〉办法》的颁布，为基层工会工作能更好地适应新形势提供了新的法律依据。为做好《工会法》和《实施〈工会法〉办法》的宣传学习活动，我们一是通过各种方式组织宣传，通过设点宣传等形式，共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张。并深入社区，使《工会法》和《省实施〈工会法〉办法》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二是组织好基层工会会员认真学习《工会法》和《湖北省实施〈工会法〉办法》。街道重点组织机关干部、社区工会、企业职工分三期对《工会法》和《省实施〈工会法〉办法》进行系统学习，以基层工会为单位，组织学习《工会法》和《省实施〈工会法〉办法》达600人次。

三是抓好职工的维权活动。协助街道办事处妥善解决街居企业在改制过程中的一些遗留问题，如集资款兑付，坚持职工利益与全局观念相统一的原则，对职工采取耐心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会同街道综治、经贸、信访等部门化解矛盾，街居召开专题会议，使问题得以解决，维护了职工的权益，促进了辖区的稳定。四是抓好再就业工程。街道工会配合社区服务中心、劳动再就业部门、妇联，立足于社区服务，不断拓宽就业领域，以街道社区服务中心为依托，开办就业培训班，今年来共举办岗前培训10余期，培训达150余人次，通过开展社区服务业安置100余人再就业。同时，街道今年来不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成功引进项目14个，为下岗职工、职工子女、特困职工等提供就业岗位200余个，切实解决了职工的就业难题。

三、推行厂务公开，抓好职工思想建设

为增强街道社区、街居企业的工作透明度，激发职工的创业热情，我们一是广泛开展厂务、政务公开，在街道机关设立了部门服务承诺公开栏，在社区居委会、街居企业设立了公开栏，积极推行政务公开，使广大干部职工充分了解政务、

厂务工作开展情况，动员广大职工参与管理工作。三是积极开展“敬业奉献”宣教活动，以各基层工会为单位，结合街道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对广大职工开展“敬业奉献”活动，特别是进行“三德”教育，即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家庭美德教育使广大干部职工增强了奉献意识争当主人翁促进了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

四、提倡献爱心，铸造工会文化

打造特色的工会文化，对于提高职工的思想意识，增进奉献观念、繁荣工会文化具有很大的促进作用，为此，我们在工会组织中，广泛开展各类活动，促进工会工作的丰富多彩。一是开展献爱心捐助活动。如组织街道机关、社区干部职工为社区困难小学生、社区高考大学生等捐款助学累计达4000余元，动员辖区企业老板采取“结对子”方式帮助贫困职工子女，圆了他们的求学之梦，奉献了一片爱心。二是积极开展各类业余文体活动，丰富职工的文化生活。如组织辖区职工广泛参与五·一，七·一、八·一等节日期间，组织他们参与文化共建专题演出活动，不但丰富了职工的业余生活，吸引他们加入到活动中来，还建设了较为丰富的社区文化。

总之，我们的工会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市总工会的要求还有不少的差距，第四季度我们要加大工作力度，贴紧职工实际和时代要求，努力为工会工作、为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县委办个人年度工作总结 县委办工作计划篇五

为了更好地进行本市城市雕塑建设，确保城市雕塑质量，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发展，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定义）

本办法所称的城市雕塑，是指在本市道路、广场、车站、码头、机场、体育场（馆）、公共绿地、公园等公共场所以及居住区、开发区内塑造的独立形象雕刻作品。

第三条（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市区和城镇范围内城市雕塑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第四条（基本原则）

城市雕塑建设应当遵循合理布局、确保艺术质量、与城市整体环境相协调的原则。

第五条（管理机构）

**市城市雕塑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城雕委）负责本市城市雕塑建设的组织协调和监督管理。市城雕委办公室具体负责本市城市雕塑建设的组织实施和相关的管理工作。

区、县城市雕塑管理机构具体负责本区、县范围内城市雕塑建设的组织实施和相关的管理工作。

规划、建设、文化、园林、公安、市政等管理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实施本办法。

第六条（规划的制定）

市城雕委应当根据本市城市建设和发展的实际情况，协同市规划管理部门编制城市雕塑规划，并按照规定的程序综合平衡后，报市人民政府批准。

城市雕塑规划应当包括下列雕塑项目：

- （一）部级、市级和区、县级纪念性城市雕塑项目；

（三）社会团体和群众倡议的城市雕塑项目。

第七条（组织实施的分工）

城市雕塑建设应当根据城市雕塑规划，按照下列规定分别组织实施：

（三）新建居住区、开发区等大型建设项目内的城市雕塑项目，由建设单位负责。

第八条（建设资金的筹集）

本市城市雕塑建设的资金，可以通过下列方式筹集：

（一）市和区、县的专项拨款；

（二）建设单位自筹；

（三）企业、事业单位资助；

（四）社会捐款和捐助。

本办法第七条第（三）项所列城市雕塑项目的建设资金，应当纳入建设项目的总预算。

第九条（设计人员、制作单位或者个人的资质要求）

凡在本市从事城市雕塑设计的人员，必须持有国家有关部门审核颁发的《城市雕塑创作设计资格证书》。

凡在本市从事城市雕塑制作的单位或者个人，必须持有市城雕委办公室审核颁发的《**市城市雕塑制作许可证》。

第十条（选址的确定）

规划管理部门编制或者修订详细规划时，应当根据本市城市雕塑规划，拟订城市雕塑项目的选址意向，并由市城雕委会同区、县城市雕塑管理机构和规划管理部门组织评审。

城市雕塑项目的选址经评审确定后，方可由规划管理部门将该详细规划按照规定的程序报批。

经规划确定的城市雕塑项目选址，未经市城雕委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改变其规划用途。

第十一条（设计方案的确定）

（二）本办法第七条第（二）、（三）项所列城市雕塑项目的设计方案，由项目所在地的区、县城市雕塑管理机构组织评审，并向市城雕委备案。

第十二条（制作单位或者个人的确定）

城市雕塑项目的设计方案经评审确定后，市城雕委办公室，区、县城市雕塑管理机构和建设单位应当通过招标或者其他方式确定项目的制作单位或者个人。

建设单位按照前款规定，确定本办法第七条第（三）项所列城市雕塑项目的制作单位或者个人后，应当向项目所在地的区、县城市雕塑管理机构备案。

第十三条（规划许可）

城市雕塑项目的制作单位或者个人在制作城市雕塑前，应当会同项目设计人员按照城市规划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向规划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第十四条（制作过程的要求）

城市雕塑项目的制作单位或者个人在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证后，应当按照项目设计方案和有关技术标准进行城市雕塑的制作，保证制作质量，并接受市城雕委办公室或者区、县城市雕塑管理机构的指导和监督。

城市雕塑制作过程中需对项目设计方案作变更的，制作单位或者个人应当会同项目设计人员按照本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十三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第十五条（项目建成后的验收）

城市雕塑项目建成后，应当由市城雕委办公室或者区、县城市雕塑管理机构会同规划管理部门，按照规定的程序组织验收。经验收合格的，方可揭幕。

城市雕塑项目经验收合格的，制作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将城市雕塑的有关照片、图纸和文字资料等报送城市建设档案机构存档，并向市城雕委办公室备案。

第十六条（日常维护和保养）

城市雕塑项目建成后，应当加强日常的维护、保养工作，使其保持完好和整洁。

城市雕塑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工作，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分别组织实施：

（二）本办法第七条第（三）项所列的城市雕塑项目，由建设单位或者所属单位负责。

第十七条（迁移或者拆除）

除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需要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迁移或者拆除按照本办法规定建造的城市雕塑。因特殊情况确需迁移或者拆除的，应当征得市城雕委办公室或者区、

县城市雕塑管理机构的同意，并由迁移或者拆除单位负责补偿。

第十八条（处罚）

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建造城市雕塑的，由规划管理部门按照城市规划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故意损毁城市雕塑，在城市雕塑上涂写、刻划或者擅自悬挂、张贴宣传品的，由公安机关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和相关的法规、规章给予处罚。

第十九条（内部雕塑的建设管理）

本市机关团体和企业、事业单位内部的部级、市级或者区、县级纪念性城市雕塑项目的建设管理，按照本办法的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施行日期）